

# 盘锦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 市文旅广电局关于严明中秋、国庆 期间纪律要求坚决遏制“四风”问题的通知

系统各党组织：

2020年中秋、国庆节日将至，按照市纪委有关工作要求，为深入推进作风建设，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遏制“四风”问题，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现将有关纪律要求通知如下。

### 一、严明纪律规矩，做到令行禁止

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做到十个严禁：严禁违规用公款购买节礼，利用名贵特产特殊资源作为媒介和资本搞利益输送；严禁违规

收送礼品、礼金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或电子礼券等；严禁以任何名义滥发津补贴和奖金等；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隐蔽场所违规吃喝，公务活动大吃大喝、超标准接待；严禁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或安排的旅游、娱乐、健身等活动；严禁违规使用公车 and “私车公养”；严禁违规组织参与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等；严禁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食堂过量供应、浪费食物，个人餐饮消费奢侈浪费、摆阔攀比；严禁婚丧喜庆大操大办、铺张浪费；严禁违反值班等工作纪律和其他违规违纪行为。

二、主动担当有为，强化责任落实。系统各级党组织要把抓好节日期间的作风建设作为履行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和重要政治任务，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重要批示精神，自觉遵守常态化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和节日期间纪律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尤其主要负责同志要强化责任担当，带头遵守各项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党员干部、公职人员教育监督管理，早敲常敲“警钟”，采取多种方式打招呼、提要求，督促时刻紧绸纪律规矩之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守疫情防控责任，遵守有关纪律要求。广大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严守作风建设相关规定，确保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

三、加强警示教育，从严监督执纪。各级党组织要认真传达学习中央、省、市纪委公开通报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

督促下属党组织、所属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认真对照进行自查，并严格落实有关要求。要把节日期间推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监督同党中央关于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落实“六保”“六稳”任务结合起来，立足职能职责，创新监督，狠抓奢侈浪费歪风。抓住关键少数和重点环节，有针对性组织开展专项检查、明察暗访、随机抽查、交叉互查，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对发生在节日期间的“四风”问题线索、重要舆情，要优先处置、快查快办，并将相关情况及时报送市文旅广电局机关纪委。机关纪委将在中秋、国庆期间开展明察暗访并畅通监督渠道，认真受理群众投诉举报。

举报电话：18042781919/18642711107

举报邮箱：[dqk2889665@163.com](mailto:dqk2889665@163.com)

